

证券代码：002264

证券简称：新华都

公告编号：2024-003

新华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华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1月24日11:00在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162号新华都大厦北楼7层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月17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智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新华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新华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一、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领航员计划（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二个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领航员计划（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规定，公司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已届满且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解除限售安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本次10名激励对象解除限售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公司对10名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持有的326,766股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除限售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领航员计划（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二个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二) 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拟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支持下属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根据相关要求，公司拟作为保证人对相关业务追加担保，公司预计为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70%以上（含本数）的下属公司提供担保敞口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3 亿元。本次预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担保金额，实际担保金额将在预计额度内根据公司实际需求来确定。担保有效期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的 12 个月内。

经核查，公司本次提供担保的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同日披露的《关于拟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三) 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在经营范围中删除“烟草制品零售”，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同日披露的《新华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二、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华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二十四日